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恢复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鹏城金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2020年12月5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报送了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相关申请文件，并于2020年12月17日取得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0〕788号）。

2021年1月14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30001号），并于2021年5月25日进行回复并作披露。2021年6月18日，公司收到深交所下发的《关于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1〕030014号），并于2021年8月2日将回复公告进行披露。

2021年7月1日，公司收到深交所查阅中止审核通知：“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报资料及评估资料已过有效期需要补充提交，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所对其中止审核”，并于当日披露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止审核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

公司已按相关规定完成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加期评估、审计及申请文件的更新工作，2021年8月2日，公司及独立财务顾问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恢复审核的申请。于2021年8月5日，公司收到深交所的回复信息，深交所同意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恢复审核。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

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通过审核、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爱司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5日